



182312050215

单位登记号:	510124002788
项目编号:	SCZHBYKJYXGS3175 -0001

四川中环保源科技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中环保源（环）检字（2021）第（04031G）号

项目名称: 射洪县洪达家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年度自行监测

委托单位: 射洪县洪达家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21年05月12日



# 声 明

- 1、本报告无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资质专用章无效。
- 2、本报告内容需齐全、清楚，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伪造、变更均无效，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效。
- 3、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部分或全部复制本报告，复制、扫描件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 4、由委托方自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负责，不对样品的来源及包装负责，对检测结果不作评价。
- 5、若委托方提供信息有误，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 6、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 15 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视为认可。
- 7、无法复检的样品，本公司不受理申诉处理。
- 8、需要退换的样品，请在收到报告 15 日内领取，逾期不领取视为抛弃，由本公司自行处理而不承担相应责任。
- 9、报告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商品广告，违者必究。
- 10、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送检样品结果负责。

机构通讯资料：

公司名称：四川中环保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西区百草路 898 号成都智能信息产业园 10 层 1004、  
1008、1009 室

邮政编码：611731

电话：028-87999242

## 1、项目概况

受射洪县洪达家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我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1 日对位于射洪县太和镇城南美丰工业城(涪江大道南侧桂仙路)的射洪县洪达家鑫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年度自行监测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和检测，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4 月 23 日进行了实验室分析。（本报告为中环保源（环）检字（2021）第（04031）号检测报告的更改报告，原报告作废。）

## 2、检测点位信息

本次检测点位信息见表 2-1。

表 2-1 检测点位信息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及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天数	检测频次
废水	1#废水总排口	pH、悬浮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氰化物、挥发酚、硫化物、石油类	1 天	3 次/天
有组织废气	1#一段转化炉排气筒 (造气车间)	氮氧化物、颗粒物	1 天	3 次/天
无组织废气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2m	氨、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1 天	3 次/天
	2#项目西北侧厂界处			
	3#项目西侧厂界处			
	4#项目西南侧厂界处			
噪声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 天	昼夜各 1 次/天
	2#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3#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4#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 3、污染源信息

表 3-1 有组织废气污染源基本信息

序号	检测点位	测点位置	排气筒高度 (m)	净化设施	燃料类型	断面性质	基准氧含量 (%)
1	1#一段转化炉排气筒 (造气车间)	风机后距地面约 15m 垂直管道处	35	/	天然气	出口	/

## 4、检测方法

本次检测项目的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见表 4-1。

表 4-1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采样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 HJ/T 91.1-2019	/	/
	pH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2002 年)(便携式 pH 计法)	PHBJ-260 便携式 pH 计 (ZHBY/X-118)	/

表 4-1 检测方法、使用仪器及检出限（续）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使用仪器型号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89	FA2204B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ZHBY/S-030）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	4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UV-2600A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ZHBY/S-096）	0.05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89		0.01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啶啉酮光度法 HJ 484-2009		0.001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直接分光光度法）		0.01mg/L
	硫化物	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T 16489-1996		0.005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460 红外分光测油仪（ZHBY/S-003）
无组织废气	采样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 HJ 905-2017	ZR-3714 多路烟气采样器（ZHBY/X-159） 崂应 3072 智能双路烟气采样器（ZHBY/X-012） ZR-3922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ZHBY/X-156）（ZHBY/X-157） ZT-33D 真空气袋采样箱（ZHBY/X-163）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UV-2600A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ZHBY/S-096）	0.01mg/m <sup>3</sup>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GC9790Plus 气相色谱仪（ZHBY/S-006）	0.07mg/m <sup>3</sup>
有组织废气	采样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ZR-3260 自动烟尘（气）测试仪（ZHBY/X-147）	/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EM-3088 智能烟尘烟气分析仪（ZHBY/X-092）	3mg/m <sup>3</sup>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ME55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一）（ZHBY/S-031）	1.0mg/m <sup>3</sup>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AWA6228+ 多功能声级计（ZHBY/X-115） AWA6021A 声校准器（一级）（ZHBY/X-123）	/

### 5、检测结果及评价

本次检测结果及评价见表 5-1~5-3。

表 5-1 废水检测结果及评价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4月21日	1#废水总排口	pH	6	8	5	6-9	达标
		悬浮物	6	8	5	50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5	14	16	80	达标
		总氮	19.9	18.9	17.8	35	达标
		氨氮	1.34	1.40	1.37	25	达标
		总磷	0.05	0.05	0.06	0.5	达标
		氰化物	0.001L	0.001L	0.001L	0.2	达标
		挥发酚	0.01L	0.005L	0.005L	0.1	达标
		硫化物	0.005L	0.005L	0.005L	0.5	达标
		石油类	0.06	0.07	0.07	3	达标
执行标准		《合成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8-2013）表 2 直接排放限值					

备注：①当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时，以方法检出限加标识 L。

②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1）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最高值		
4月21日	氨 (mg/m <sup>3</sup> )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2m	0.08	0.09	0.08	0.09	1.5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处	0.12	0.13	0.13	0.13	1.5	达标
		3#项目西侧厂界处	0.13	0.14	0.13	0.14	1.5	达标
		4#项目西南侧厂界处	0.15	0.14	0.14	0.15	1.5	达标
	臭气浓度 (mg/m <sup>3</sup> )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2m	<10	<10	<10	<10	2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处	13	15	15	15	20	达标
		3#项目西侧厂界处	14	12	14	14	20	达标
		4#项目西南侧厂界处	13	14	16	16	20	达标
执行标准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5）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						



表 5-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2）

采样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4月21日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2m	0.20	0.21	0.19	2.0	达标
		2#项目西北侧厂界处	0.24	0.21	0.18	2.0	达标
		3#项目西侧厂界处	0.20	0.14	0.15	2.0	达标
		4#项目西南侧厂界处	0.23	0.11	0.14	2.0	达标
执行标准		《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 51/2377-2017）表 5 标准限值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 5-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及评价（1）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评价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4月21日	1#一段转化炉排气筒（造气车间）	排气参数	标干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24137	24220	23909	/	/
			烟气流量 (m <sup>3</sup> /h)	42893	42974	42556	/	/
			氧含量%	12.8	13.1	11.9	/	/
			烟温℃	162.7	161.8	163.2	/	/
			含湿量%	6.30	6.32	6.31	/	/
			流速 (m/s)	15.2	15.2	15.1	/	/
		氮氧化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20	91	103	14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2.90	2.20	2.46	5.95	达标
		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sup>3</sup> )	1.9	1.6	1.8	1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4.59×10 <sup>-2</sup>	3.88×10 <sup>-2</sup>	4.30×10 <sup>-2</sup>	31	达标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表 5-4 噪声检测结果及评价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dB (A))	
		昼间	夜间
4月21日	1#项目东北侧厂界外 1m	60	50
	2#项目北侧厂界外 1m	62	52
	3#项目西侧厂界外 1m	62	54
	4#项目南侧厂界外 1m	61	53
评价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65	55

备注：执行标准由委托方提供。

### 6、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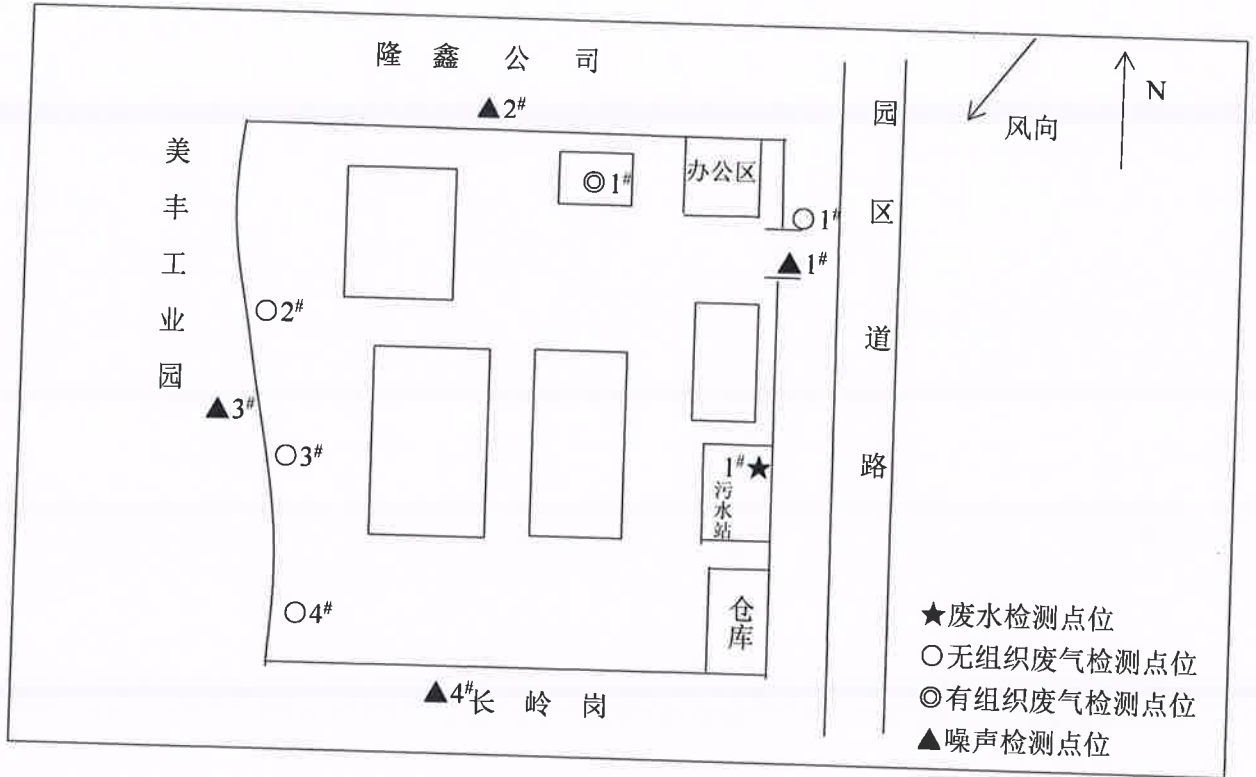


图 6-1 检测点位示意图  
(以下空白)



报告编制: 张子; 审核: 刘月; 签发: 徐建玲  
日期: 2021.05.12; 日期: 2021.05.12; 日期: 2021.05.12